

## 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回购股份期限届满暨回购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均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60元/股(含本数)，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和金额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和金额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2023年10月25日，公司本次股份回购期限已届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2年11月24日首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于2022年11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了回购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截至2023年10月25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14,696,48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6%，成交总金额为50,201,252.09

元（不含交易费用），最低成交价为 3.22 元/股，最高成交价为 3.60 元/股。至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期限届满，回购计划已实施完毕。本次回购股份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 二、回购实施情况与回购方案存在差异的说明

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的方式、价格、数量、资金来源及资金总额、实施期限等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回购金额已达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不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公司已按回购方案完成回购，本次回购股份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 三、回购方案的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 四、回购实施期间相关主体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五、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1、公司未在下述期间内回购股份：

(1) 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2) 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3)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2年11月24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42,294,600股。公司每5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

3、公司不得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交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于2023年3月7日回购操作期间，在收盘前半小时内委托买入300,000股，委托价格为3.60元，成交金额1,080,000元（不含交易费用）；于2023年3月8日开盘集合竞价期间委托买入合计235.70万股，委托价格区间为3.32元-3.55元，该委托未成交。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补充公告》。除此之外，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价格、数量等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 六、股份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14,696,481股，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均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按照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本结构计算，本次回购股份可能带来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变动前		本次变动股份数量(股)	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限售条件流通股	268,285	0.02%	+14,696,481	14,964,766	1.28%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69,533,231	99.98%	-14,696,481	1,154,836,750	98.72%
总股本	1,169,801,516	100%	-	1,169,801,516	100%

注：上述变动情况为测算结果，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公司具体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将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情况为准。

## 七、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权利。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如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公司将予以注销。公司后续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九日**